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購入、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TRULY®

TRUL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信利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32)

押後最後截止日期

茲提述信利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認購事項。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完成將於最後一項條件達成或獲豁免(視情況而定)當日後第三(3)個營業日，及無論如何不遲於最後截止日期(或本公司與認購方可能書面協定之其他日期)落實。最後截止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或認購方與本公司書面協定之任何其他日期。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落實完成，本公司與認購方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交易時段後)訂立附函，將最後截止日期押後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或本公司與認購方可能協定之其他日期。

除上述押後最後截止日期外，認購協議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及在各方面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

承董事會命
信利國際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馬煒堂

香港，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林偉華先生、黃邦俊先生及張達生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建華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鍾錦光先生、葉祖亭先生及香啟誠先生。

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彼等於本公告所發表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